

◎ 亲情无限

童年的烙“鱼”

□ 安小悠

记忆中,傍晚时分,母亲在红瓦盆里和好面,将面团移到案板上,撒上面粉,便开始支鏊子,同时嘱咐我去拽些麦秸。等我拽完麦秸回来,鏊子已支好。母亲划拉一根火柴,抓起一把麦秸点燃后,塞到鏊子下面。橘色的火舌便舔着黑色的鏊子烧起来,我小心翼翼地看着火,母亲从面团上拽下一小团,团成一个长条,对折交叉,用手掌拍扁,便是一条鱼

的形状。为了让它更像一条鱼,母亲用擀杖的一端尖头,在“鱼身”画几道波浪状的纹络,“鱼”就有了鳞片;在“鱼尾”划拉几道竖条,就给“鱼尾”注入了力度和掌控方向的能力;还要在“鱼头”点缀一小段葱绿,“鱼”有了绿色的眼睛,便活了,生动和神气起来。“鱼”做好后,母亲两手捏着“鱼头”和“鱼尾”,掂起来放在鏊子上烙,翻两番就能闻到香气,惹得我和弟弟垂涎

欲滴……

那用面团捏成,用鏊子烙熟的面鱼,加点盐、十三香,就变成了另一种风味,仿佛真就有了鱼肉的鲜美;有时,母亲会在面团里加白糖和油,那“鱼”就成了香甜鱼。母亲有一双神奇的手,母亲做的“鱼”比大海里的鱼还要丰富。烙“鱼”时,母亲用擀杖压着“鱼头”,就会从“鱼尾”处鼓起一个泡,渐渐变大,“鱼”就变成了泡泡鱼。或用擀杖的尖头用力点着“鱼身”,就能在“鱼”烙上黄星星,让“鱼”变成“星星鱼”;有时,母亲在“鱼身”撒上一撮黑芝麻,就让“鱼”变成了“斑点鱼”……

烙熟的第一条“鱼”是弟弟的,不是母亲重男轻女,而是故乡有不成文的习俗,“吃头馍,怕做活”,意思就是吃了烙出来的第一个馍,就会懒惰,害怕干活。谁都不愿意自己丫头长大后没有勤劳的美德。第二条“鱼”才是我的,烙熟后,母亲用擀杖挑起放入馍筐里,我有些迫不及待,也顾不得烫

手烫嘴,拿起来先咬一口,那绵软香甜的滋味,在舌尖定格成一种永恒的风味,非任何珍馐美饌可比拟。

母亲一次总要烙上七八条面鱼,足够我和弟弟吃两三天,看着满馍筐的“鱼”,就像农夫看着装满粮食的粮仓,只剩满足的幸福感受。母亲心灵手巧,不止烙过“鱼”,还烙过“星星”“花朵”“月亮”“兔子”和“狗”。她凭借着一双勤劳的手,把生活翻卷出无数花样,让我们贫瘠的童年原野处处洋溢着甜蜜的芬芳,像花儿一样美丽。

在我的家乡,所有的母亲都会烙“鱼”。烙一条“鱼”,不过是大人哄孩子的把戏,可贫苦岁月,母亲的烙“鱼”在孩子纯净的心湖里自由游弋,荡出了一圈又一圈幸福的涟漪,经久不息……长大后,吃来自五湖四海的各种各样的鱼,那味道沉淀在心上的分量,却远不及童年里母亲用鏊子烙出来的一条面鱼深刻。



◎ 都市闲情

熟悉的味道

□ 雷伊

中午时分,我照例推开一家面馆的玻璃门,大姐站起来对我笑。新来的服务员是个个子高高的男生,戴黑框眼镜,瘦瘦的胳膊上套着一个血木做的手环。我要了一碗牛肉面,半筋半肉。男生笑着对我说:“今天你包场了!”我环顾下四周,回答道:“还真是呢!不过好奇怪,这可是午饭时分。”男生解释说今天是重阳节,大家都回家吃饭了。我无奈地说,我在这里没有家,只有这里有家的感觉。

牛肉面做好了,里面放了好多青菜。大姐知道我爱吃青菜。我心满意足地吃着,有一搭没一搭地跟他们聊着天。一会儿说说之前在面馆打工的小姑娘,一会儿说说周边房子的租金。我说我是真觉得这里有家的感觉啊!店铺小小的,只有两排靠墙的原木色桌子,下面放着两排黑色的高脚凳子,很像吧台。大姐说,店主自幼在国外长大,喜欢这种简约的风格。虽然有些情侣不喜欢这样的桌子,因为只能对着墙,而不是看着另一半的脸吃饭。但是,也有另外一些人喜欢极了这里。他们告诉我说,有人每天都要来吃一碗面。这种感觉真好,每天固定到同一家面馆吃饭。

也许真是饿极了,我把整碗面吃个精光。大姐说:“你太瘦了,该多吃点。”我感激地对她笑笑。终于有客人来了。男生开始忙着招呼,大姐开始忙着做面。那客人又点了一杯奶茶,大姐突然转过来问我:“给你也来杯奶茶吧?”我说:“好啊,不过我可能喝不下了。”大姐说:“没关系,给你打包!”男生开始做奶茶,在漂亮的杯子里装入调制好的奶茶,然后给我打包。我忐忑地感激着,心想,这不就是家么?

也许是因为生在北方的缘故,我爱极了面食。庆幸的是,每搬到一个地方,我都能找到一家合适的面馆,然后经常光顾。当你经常在同一天推开同一家小店的门时,尤其是你每次都点一样东西,那么,店家记住你,便是件非常容易的事情了。

我之前在一个地方住了近一年的时间。每到周末,我会睡个懒觉,然后起来到一家清真面馆。我喜欢吃里面的番茄鸡蛋面,所以每次必点。后来,不知过了多久,只要我推开那家店的门,无论是店里谁在值班,看到我都会对着厨房大喊:“番茄鸡蛋面!”偶尔出去旅游一次,许久不去,再光顾,也会有人问:“好久没见到你了。”

有人跟我说,你总是吃一样的东西,不会腻烦吗?我骨子里不是个守旧的人,也喜欢尝试新鲜事物。但是,当你不知道要吃什么的时候,或者饿极了的时候,总有一种味道可以安慰你。它也许不是最美味的,却是最熟悉的味道。你的味蕾不自觉地记住了那种味道,当它触碰到那种熟悉的味道时,它告诉你,好像真的回家了。

◎ 往日情怀

卖菜记忆

□ 王艳敏

每天中午上下班经过路边卖菜卖水果的小摊旁,我都会不自觉地停下来多少买一点儿,心中也不由多了一份温暖,每次都会勾起我久远的回忆……

小时候家里经济条件不好,爸妈为了我们姐弟三个操劳了一辈子,虽然日子有些拮据,但一家人的生活快乐而充实。为了改善生活,病休在家的爸爸慢慢学会了做生意——卖菜。那个时候,他骑着“永久”牌的二八自行车,后座两边各挂着一个铁篮子,那就是装菜的工具。爸爸把菜从大集上批发回来,放在铁篮子里运到八一路出摊卖菜的地方,小心翼翼地摆好摊位,耐心地等待顾客的光临。如果没有做过生意,是体会不到里面的辛苦。为了挑选到卖相好点儿的蔬菜,爸爸经常凌晨2点就起床出门了。夏日的凌晨还好一些,如果是冬天,再遇上刮风下雪的恶劣天气,风雪好像也怕冷似的直往脖子里灌,冻得人直打哆嗦,那种滋味特别难受。凌晨两三点的大集已经是人头攒动,热闹非凡。一个早上反复采购几趟,一般到上午8点才忙完一天的采购,这个时候妈妈已经收拾好家里的事情,赶过来接手摊位,好让爸回家

吃早饭、休息,到中午再来。周末和节假日,我都会主动跑去帮爸爸卖菜。

现在,每次在路边看到老人蹲在路边卖数不多的菜,还摆得那么整齐精巧,三两个冬瓜、几把韭菜……总是让我觉得亲切可爱。这些青菜更像他们的孩子,把最好的拿出来换几块钱,不好看的或者坏一点儿的留下自己吃。遥想当年,我们家不也是这样吗?爸爸把进回来的菜小心翼翼地拿出来,特别是西红柿之类比较娇贵的蔬菜,那真叫一个细心。看着又红又大的西红柿个个透着水灵,我忍不住就想拿个尝鲜。爸爸从来不加约束,看中哪个就让我们随便吃,他总是说,有卖的菜就有咱吃的。可我还真舍不得,往往把最好的放在像小山一样的西红柿堆最上面,来吸引买菜的人。再偷偷瞄瞄别人的菜,嗯,没我家的好,这下放心了,感觉就像考试得了高分一样,心里早就乐开了花,认为今天的菜一定卖得好。

其实卖东西也是大有学问。马路上骑车的人来来往往,我就特别注意那些往我们菜摊观望的人。卖菜的时候,我从来不低头做其他的事情,更不会分心走神。因为买菜的顾客有些是老客户,有些是被你今天的菜吸引住的,还有那些观望或者走路有些迟疑的人,一般来说,你热情地向他打个招呼,大多数人都会过来买点菜。另外,卖菜不仅秤头上要称得又快又准,还要有“一口准”

的心算能力,也就是说,在称好重量的同时,钱也要算好报准。因为买菜的顾客,一般都是下班路上顺便赶集,急着回家做饭,时间紧。那个时候没有微信、支付宝这么方便,我往往都是迅速在心里计算两遍才行。让我觉得最有成就感的就是数钱了,哪怕一分一毛钱都不放过,看到有五十、一百的都要及时抽出来交给爸爸。

妈妈偶尔也会把地里吃不完的菜拿来卖,但是这种情况很少。由于我家在郊区,菜地少,几户邻居都是从城市搬迁过来的,没有地更谈不上种菜。妈妈总是这家几个黄瓜、那家几把豆角,把菜分给邻居们。我喜欢卖菜是因为可以为家里做些力所能及的事情,替爸妈分担一些。爸爸经常嘱咐我,称量的时候一定要给够秤,只有这样才做生意才能长久。

下午两点到四点多是卖菜比较轻松的时刻,这个时候可以把菜全部整理一遍,有不好的就要挑拣出来,还有些带叶子的菜再次择掉黄叶摆放整齐,用洒水壶喷上水,盖上编织袋防止晒坏,等摆弄完这些就可以搬个凳子,坐在离菜摊不远的树荫下休息会儿。惬意的午后,马路上,人和车流都少了很多,一切都显得那么安静从容。

现在,我们家已经很多年不卖菜了,爸爸也到了古稀之年,在家享受天伦之乐,但回想卖菜的经历,我从来没觉得辛苦,反而从中学到了不少书本上学不到的知识。它让我感悟到,做生意和做人是一个道理:真诚、用心,只要心怀感恩地,就没有做不成的事情。

